

立法會

會議紀要

第 8 號

在 2007 年 11 月 21 日星期三上午 11 時正舉行的會議的紀要

出席議員：

主席范徐麗泰議員，大紫荊勳賢，GBS, JP

田北俊議員，GBS, JP

何俊仁議員

何鍾泰議員，SBS, S.B.St.J., JP

李卓人議員

李柱銘議員，SC, JP

李國寶議員，大紫荊勳賢，GBS, JP

李華明議員，JP

呂明華議員，SBS, JP

吳靄儀議員

周梁淑怡議員，GBS, JP

涂謹申議員

張文光議員

陳婉嫻議員，SBS, JP

陳智思議員，GBS, JP

陳鑑林議員，SBS, JP

梁劉柔芬議員，GBS, JP

梁耀忠議員

單仲偕議員，SBS, JP

黃宜弘議員，GBS

黃容根議員，SBS, JP

曾鈺成議員，GBS, JP

楊孝華議員，SBS, JP

楊 森議員，JP

劉千石議員，JP

劉江華議員，JP

劉健儀議員，GBS, JP

劉慧卿議員，JP

蔡素玉議員，JP

鄭家富議員

霍震霆議員，GBS, JP

譚耀宗議員，GBS, JP

石禮謙議員，SBS, JP

李鳳英議員，BBS, JP

張宇人議員，SBS, JP

陳偉業議員

馮檢基議員，SBS, JP

余若薇議員，SC, JP

方 剛議員，JP

王國興議員，MH

李永達議員

李國英議員，MH, JP

李國麟議員，JP

林偉強議員，SBS, JP

林健鋒議員，SBS, JP

梁君彥議員，SBS, JP

梁家傑議員，SC

梁國雄議員

郭家麒議員

張超雄議員

張學明議員，SBS, JP

黃定光議員，BBS

湯家驊議員，SC

詹培忠議員

劉秀成議員，SBS, JP

鄭志堅議員

譚香文議員

缺席議員：

劉皇發議員，大紫荊勳賢，GBS, JP

鄭經翰議員，JP

出席政府官員：

政務司司長唐英年先生，GBS, JP

教育局局長孫明揚先生，GBS, JP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馬時亨先生，JP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林瑞麟先生，JP

保安局局長李少光先生，IDSM, JP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周一嶽醫生，SBS, JP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俞宗怡女士，GBS, JP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張建宗先生，GBS, JP

環境局局長邱騰華先生，JP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JP

列席秘書：

秘書長馮載祥先生，JP

助理秘書長（一）吳文華女士

助理秘書長（三）林鄭寶玲女士

提交文件

下列文件是依據《議事規則》第21(2)條的規定提交：

<u>附屬法例／文書</u>	<u>法律公告編號</u>
1. 《2007年商船（防止及控制污染）（費用）（修訂）規例》（於2007年11月16日刊登憲報）	211/2007
2. 《2007年逃犯（澳大利亞）（修訂）令》（於2007年11月16日刊登憲報）	212/2007
3. 《2007年圖書館指定令》（於2007年11月16日刊登憲報）	213/2007
4. 《2007年電子交易條例（修訂附表3）令》（於2007年11月16日刊登憲報）	214/2007
5. 《2007年電子交易（豁免）（修訂附表）令》（於2007年11月16日刊登憲報）	215/2007
6. 《2007年僱員再培訓條例（修訂附表2）公告》（於2007年11月16日刊登憲報）	216/2007
7. 《2007年非本地高等及專業教育（規管）條例（修訂附表1）公告》（於2007年11月16日刊登憲報）	217/2007
8. 《2007年〈中醫藥條例〉（生效日期）公告》（於2007年11月16日刊登憲報）	218/2007
9. 《2007年〈中藥規例〉（生效日期）公告》（於2007年11月16日刊登憲報）	219/2007

其他文件

第29號 — 香港海關福利基金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審計的財務報表及其摘要連同審計署署長的報告
（於2007年11月15日發表）

《〈2007年專利（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報告》（於2007年11月16日發表）

質詢

1. 單仲偕議員提出第一項質詢。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作答。
6 位議員提出補充質詢，由運輸及房屋局局長答覆。
2. 余若薇議員提出第二項質詢。
環境局局長作答。
5 位議員提出補充質詢，由環境局局長答覆。
3. 劉慧卿議員提出第三項質詢。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作答。
兩位議員提出補充質詢，由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答覆。
4. 張學明議員提出第四項質詢。
保安局局長作答。
5 位議員提出補充質詢，由保安局局長答覆。
5. 李柱銘議員提出第五項質詢。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作答。
6 位議員提出補充質詢，由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答覆。
6. 譚香文議員提出第六項質詢。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作答。

3 位議員提出補充質詢，由公務員事務局局長答覆。

第七至二十項質詢的書面答覆已於席上提交本會各位議員參閱。

法案

《 2007年專利（修訂）條例草案 》

恢復二讀辯論

恢復辯論經於2007年4月18日動議的條例草案二讀議案。

《 2007年專利（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主席單仲偕議員就委員會的報告向本會發言。

兩位議員就條例草案發言。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發言答辯。

二讀的議題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條例草案經過二讀，並付委予全體委員會審議。

全體委員會審議階段

本會進入全體委員會審議階段，審議《 2007年專利（修訂）條例草案 》。

第1、4、6及7條納入本條例草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第2、3及5條納入本條例草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就上述條文動議修正案，並向全委會發言。

修正案的議題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經修正的第 2、3 及 5 條納入本條例草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全體委員會隨而回復為立法會。

三讀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報告謂

《 2007 年專利（修訂）條例草案 》

經修正後已通過全體委員會審議階段。他動議此條例草案予以三讀並通過。

三讀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條例草案經過三讀並獲得通過。

議員議案

根據《釋義及通則條例》動議的決議案

1. 《 2007 年證券及期貨（合約限量及須申報的持倉量）（修訂）（第 2 號）規則 》

單仲偕議員動議下列議案，並向本會發言：

議決就 2007 年 10 月 31 日提交立法會會議省覽的《 2007 年證券及期貨（合約限量及須申報的持倉量）（修訂）（第 2 號）規則 》（即刊登於憲報的 2007 年第 198 號法律公告），將《釋義及通則條例》（第 1 章）第 34(2) 條所提述的附屬法例修訂期限根據該條例第 34(4) 條延展至 2007 年 12 月 19 日的會議。

議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2. 《〈非應邀電子訊息規例〉（生效日期）公告 》

單仲偕議員動議下列議案，並向本會發言：

議決就2007年10月31日提交立法會會議省覽的《〈非應邀電子訊息規例〉(生效日期)公告》(即刊登於憲報的2007年第202號法律公告),將《釋義及通則條例》(第1章)第34(2)條所提述的附屬法例修訂期限根據該條例第34(4)條延展至2007年12月19日的會議。

議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預防癌症

李國英議員動議下列議案,並向本會發言:

鑒於癌症已成為香港市民致死原因的首位,但市民往往對癌症缺乏認知,忽略了改善生活方式、注射有效疫苗和進行定期檢驗,對預防和及早發現癌症的重要性,令病情延誤,影響治療的成效,本會促請政府:

- (一) 推行腸癌及乳癌等全民癌症普查計劃,鼓勵市民進行定期檢查;
- (二) 引入子宮頸癌疫苗注射計劃,以減低發病機會;
- (三) 推動針對不同類型癌症的教育工作,以改變市民的生活方式,達到預防的效果;及
- (四) 加快進行癌症數據的整理工作,以便有效監察癌症發展趨勢,並調查導致癌症的風險因素,讓政府、醫學界和公眾能適時掌握有關資料,用作制訂政策時參考及增加市民對癌症的關注。

在李國英議員向本會發言期間,主席於下午1時42分暫時離席並由代理主席劉健儀議員主持會議。

李國英議員議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

代理主席表示，郭家麒議員、鄭家富議員及蔡素玉議員會就此項議案動議修正案。此外，張學明議員會就郭家麒議員的修正案動議修正案。按照《議事規則》的規定，本會就議案及修正案進行合併辯論。

郭家麒議員、鄭家富議員、蔡素玉議員及張學明議員就議案及他們各自的修正案發言。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另一位議員及方剛議員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下午2時51分，在方剛議員發言期間，主席恢復主持會議。

再有5位議員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李國英議員就修正案發言。

主席表示，在李國英議員發言期間，陳婉嫻議員示意希望發言。她會批准陳婉嫻議員這樣做，但希望陳議員下次可以及早返回會議廳。陳婉嫻議員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另一位議員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再次發言。

郭家麒議員就李國英的議員議案動議下列的修正案：

在“鑒於”之後加上“及早斷症可使癌症的死亡率下降，然而”；在“致死原因的首位，”之後刪除“但”，並以“而”代替；在“全民癌症普查計劃”之後刪除“，鼓勵市民進行定期檢查”；在“(二)”之後加上“研究透過稅務優惠等經濟誘因，鼓勵及協助市民進行定期身體檢查；(三)”；刪除原有的“(三)”，並以“(四)”代替；在“達到預防的效果；”之後刪除“及(四)”，並以“(五)”代替；及在緊接句號之前加上“；及(六)增撥資源培訓家庭醫生及加強宣傳家庭醫學的概念，使市民可以透過社區上的家庭醫生對癌症加深認識和及早斷症，從而大大增加治癒癌症的機會”。

郭家麒議員就李國英議員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

張學明議員就郭家麒議員的修正案動議下列的修正案：

在“研究透過”之後加上“體檢券及”；及在“增撥資源”之後加上“推動中醫藥在預防和對抗癌症方面的工作，並加強中西醫療的合作，提高防癌工作的成效，以及”。

張學明議員就郭家麒議員修正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郭家麒議員就李國英議員議案動議，並經張學明議員修正的修正案的議題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由於經張學明議員修正的郭家麒議員修正案已獲得通過，主席批准鄭家富議員修改他的修正案的措辭，並向本會解釋有關措辭。

鄭家富議員就由李國英議員動議，經郭家麒議員及張學明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下列的進一步修正案，並向本會解釋他經修改的修正案措辭：

在緊接句號之前加上“；及(七)全面檢討癌症的預防、教育、測試及匯報工作，包括檢討現行子宮頸普查計劃的普及情況，並根據有關經驗，推行腸癌及乳癌等全民癌症普查計劃；推動癌症教育工作，減少吸煙、過重等致癌因素，並教導市民如何察覺癌症的早期徵兆，以達到預防和及早察覺的效果；以及改善癌症資料統計制度，並鼓勵私營醫療界參與”。

鄭家富議員就由李國英議員動議，經郭家麒議員及張學明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由於經張學明議員修正的郭家麒議員修正案及鄭家富議員的修正案已獲得通過，主席批准蔡素玉議員修改她的修正案的措辭，並向本會解釋有關措辭。

蔡素玉議員就由李國英議員動議，經郭家麒議員、張學明議員及鄭家富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下列的進一步修正案，並向本會解釋她經修改的修正案措辭：

在緊接句號之前加上“；及(八)檢討現行公營醫療系統的藥物管理及資助政策，使市民不會因經濟問題而得不到適時和合適的診斷、未能注射預防癌症疫苗及進行身體檢查等，以協助他們預防癌症”。

蔡素玉議員就由李國英議員動議，經郭家麒議員、張學明議員及鄭家富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李國英議員發言答辯。

由李國英議員動議，經郭家麒議員、張學明議員、鄭家富議員及蔡素玉議員修正的議案的議題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鞏固專上教育的質素

楊森議員動議下列議案，並向本會發言：

鑒於副學位學額近年過度膨脹，導致課程質素參差，資歷的認受性不足，對畢業生升學和就業造成影響，本會促請政府盡快落實改善副學位教育質素和增加副學位畢業生升學機會的措施，包括：

- (一) 確立具透明度的質素保證機制，確保副學位課程的收生準則和畢業生的結業成績均符合水平，以提高副學位資歷的認受性；
- (二) 增加本地大學的資助銜接學額，以解決越來越嚴重的升學樽頸；
及
- (三) 改善專上學生資助計劃，讓副學位畢業生可獲資助，升讀質素有保證和資歷受認可的大學學位銜接課程，以增加成績優異的副學位畢業生的升學機會。

楊森議員議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

主席表示，譚耀宗議員會就此項議案動議修正案。按照《議事規則》的規定，本會就議案及修正案進行合併辯論。

譚耀宗議員就楊森議員的議案動議下列的修正案，並向本會發言：

在“符合水平，”之後加上“並盡快釐清副學位資歷在資歷架構內的級別，並向僱主廣泛宣傳，”；在“銜接課程，”之後加上“並向成績優異的副學位畢業生提供獎學金，”；及在“以增加”之後刪除“成績優異的副學位畢業生的”，並以“其”代替。

譚耀宗議員就楊森議員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

教育局局長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兩位議員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梁君彥議員申報他是香港職業訓練局的主席，而該局是主要提供副學位課程的機構之一。梁君彥議員然後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另一位議員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劉秀成議員申報他已在香港大學授課三十多年。此外，他是香港中伸書院的校董委員會主席，也是公開大學的校董，該大學亦有開辦副學位課程。劉秀成議員然後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再有10位議員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楊森議員就修正案發言。

教育局局長再次發言。

譚耀宗議員就楊森議員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楊森議員發言答辯。

由楊森議員動議，經譚耀宗議員修正的議案的議題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下次會議

主席宣布本會將在2007年11月28日上午11時正舉行下次會議。

本會在晚上6時43分休會。

主席范徐麗泰
2008年 月 日

香港
立法會會議廳